

上海艾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艾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艾均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0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8年01月0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喆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普垒卡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鉴于公司今年战略发展需要，拟设立控股子公司上海普垒卡汽车科技有限公司。预计经营范围涉及车辆租赁、车辆销售等，注册资金1000万，公司控股51%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不同意0票；弃权0票。

依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议案无须经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回避表决事项：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艾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艾均营销策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01月16日